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 满、公司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 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 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5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 《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股东李江淮先生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 会资格审核通过并取得候选人同意,董事会同意提名李江淮先生、米莉女士、李 永川先生、林友钦先生、郑连勇先生、杨小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庄莹女士、邓龙健先生、吴挺竹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 事候选人, 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庄莹女士、邓龙健先生、吴挺竹先生均已通过上海证券 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平台参加培训并完成相关课程的学习,其中庄莹女士为会计 专业人士。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关材料已按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 经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提名人声明 与承诺详见公司同日干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公司将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以累积投票制逐项审议相关议案,选 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当日就任,任期 三年。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的要求,不

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使其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并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 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江淮先生: 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漳州市立达信绿色照明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经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江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21,500,000 股。李江淮先生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米莉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二人系夫妻关系;公司副董事长李永川先生与李江淮先生为兄弟关系;李江淮先生与公司5%以上股东李潇帆先生、李潇宇先生为叔侄关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米莉女士: 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漳州市立达信绿色照明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际营销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经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米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0,027,350 股。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江淮先生与米莉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二人系夫妻关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永川先生: 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德州大学会计学硕士学历。曾任漳州市立达信绿色照明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经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永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0,918,900 股。李永川 先生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江淮先生为兄弟关系。李永川先生与公司 5%以上 股东李潇帆先生、李潇宇先生为叔侄关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 求的任职条件。

林友钦先生: 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漳州市立达信绿色照明有限公司信息管理中心总监、IoT 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经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友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2,000 股,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连勇先生: 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

曾任东方龙集团人力资源负责人、金龙礼宾车人力资源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董事、 人力资源高级总监。

经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连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8,000 股,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小燕女士: 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厦门大学 EMBA&工商管理硕士在读。曾任公司市场部总监、销售总监、代工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国品牌事业部总经理。

经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小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8,000 股,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庄莹女士: 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现任厦门理工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副教授。

经查,庄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邓龙健先生: 198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厦门建发纸业有限公司法务经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厦门美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厦门吉相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厦门诺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控负责人、投委会委员。

经查,邓龙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吴挺竹先生: 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厦门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博士后、副教授,现任厦门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教授、电子科学系主任。

经查,吴挺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